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公告编号：2026-74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
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220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70）。

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29 日披露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等相关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其他变动事项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文件。

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2 日